

证券代码：835425

证券简称：中科水生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武汉中科水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9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鲍春红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姜功新先生因工作原因缺席，委托董事鲍春红先生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成立第一分公司、第二分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及员工积

极性，压实责任，提高项目运营质量和效率，按照“先虚后实，稳步推进”的原则，拟成立武汉中科水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武汉中科水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具体情况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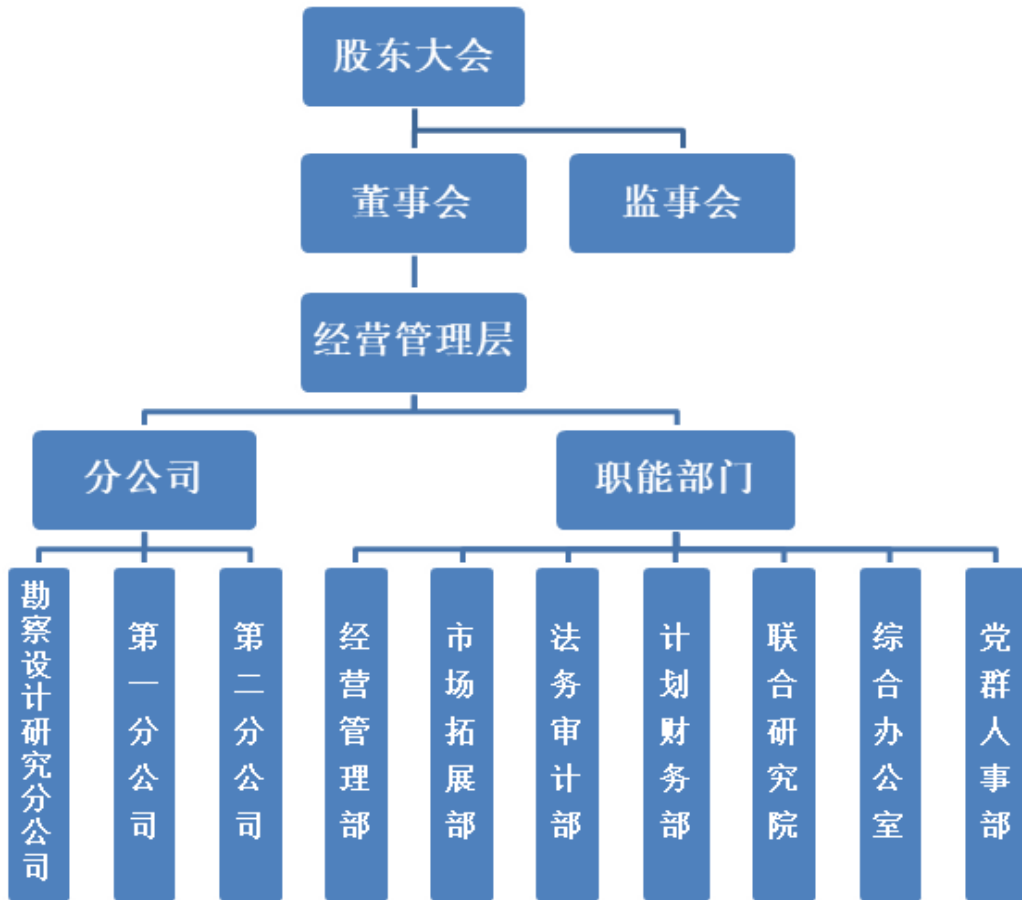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进一步激活企业运行的机制体制，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提高项目运营质量和效率，积极构建适合公司发展的组织体系，将公司现有部门进行优化调整，调整后的组织机构图如下：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中科水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武汉中科水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6 日